

第6節

農業災害救助



高雄縣桃源鄉農業重建說明會辦理情形。

台灣受地理環境影響，天然災害頻仍，致農業生產容易受損，農委會依「農業發展條例」第60條第2項規定，訂定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辦理災害救助，以照顧農漁民，減輕其災損負擔，協助農漁民災後盡速復耕、復建，早日恢復生產，繼續經營農業。當發生重大天然災害且各縣市政府農業災損查報情形達救助門檻時，農委會即依照上開辦法規定，立即公告救助地區、農產品項目、救助額度，以辦理救助措施，救助項目包括農作物、漁業、林業、畜牧等四大項。

1 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

公告救助地區

農委會依據「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規定，在確認災情24小時內完成公告救助地區，並根據「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項目及額度」及「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項目及額度」（詳見附錄（3）～（4）），凡是救助項目損失率達20%以上

的農民，都可申請現金救助及紓困貸款。

「現金救助」地區包括：苗栗縣、台中縣、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縣、台南縣、高雄縣、屏東縣、台東縣、花蓮縣、澎湖縣、嘉義市及臺南市等十四縣（市）。「低利貸款」地區則為前述十四縣市及台中市。

受理日期不限制在10天內

依據「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受災農漁民必須在公告日翌日起的10天內提出申請，受理的鄉（鎮、市）公所必須在30天內完成勘查。然而，莫拉克風災的災情嚴重且災區遼闊，部分地區因為道路交通中斷、家園積水或污泥堆積等因素，無法在規定期限內提出申請，因此，農委會特別二度去函各縣市政府，不受限於原定的期限，只要受理單位從寬認定之後，在申請表上註明即可。

15天內完成審理

申撥案採「隨到、隨審、隨撥」方式，審理期限也由原本的30天縮短為「以在15天內完成為原則」，救助金則撥入鄉鎮公所公庫，以便直接轉入受災農漁民帳戶。

工作人員到場服務，24小時專線電話

為了體恤災民，部分受災嚴重地區由工作人員直接到災區現場接受申請，農委會也在各安置所舉辦六場「農業重建說明會」，共有642名農漁民參加。在2009年8月底前，更指派同仁24小時值班，提供0800-071-688免付費專線電話，處理農漁民的問題。



合計受理申請「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的總戶數共23萬5,478戶，經勘查合格核撥的受災農漁民共20萬2,606戶，核發救助款53億3,660萬元，減輕農漁民遭受天然災害損失負擔，協助恢復正常的農業生產，安定農漁民生活，穩定農村社會。

2 專案輔導措施

「專案輔導措施」主要是為了協助因故無法申請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低利貸款的受災農漁民。

「農業產業輔導專案措施」編列經費8,000萬6千元，核發金額為7,889萬元，辦理申請補助面積1,600公頃，減輕1,850餘戶農民災損負擔，並加速其復耕、復建。

「養殖漁業產業輔導專案措施」則

現場受理救助申請情形。

提供恢復養殖生產所需相關資材費用的補助，至2010年6月2日為止，初審合格件數計8,718件，完成復養及勘查合格戶數計7,520戶，已核發補助金額計5億8,704萬元。

另外，也向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爭取善款，對於符合專案措施及特定農業區用地不合規定者，加發慰助金，至2010年6月2日已核發慰助金額漁業部分計3億5,909萬元，畜牧業則為3,565萬元。

「畜牧業產業輔導專案措施」所需經費共4,788萬元，共有545個畜牧場符合申請資格（約占受災戶之26.9%），平均每場支領約8.8萬元。

表4-8 專案輔導類別及申請資格表

專案類別	資格	附註
農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合法土地上種植農作物，但因為土地權屬（如祭祀公業土地、土地多人共有持分、重劃中之農地）或產業登記（如未具養殖漁業登記證）問題，無法取得相關文件而不符合「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規定的受災農民。 合法經營私有土地或承租公有河川地有案者，遭洪水、土石流流失或遭掩埋，難以確認流失或埋沒地點、種植作物種類或面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農作物或農業設施受害比率達20%以上。 補助額度如附錄（5）。
養殖漁業	<p>(一)陸上魚塭部分：</p> <p>未具養殖漁業登記證、水權（源）證明或申報養殖放養量。但其用地符合下列規定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種使用分區養殖用地。 魚塭土地編定位於一般農業區、風景區、特定專用區（養殖漁業生產區）內之農牧用地。 位於都市土地農業區內之魚塭。 <p>(二)海域養殖部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因專用漁業權中斷致無法取得入漁證明，惟實際仍從事養殖。 非位於法定之禁養海域內之淺海牡蠣養殖。 	
畜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達飼養規模以上，領有畜禽飼養登記證。 達飼養規模以上，土地符合使用管制規定，但未辦理登記者。 實際飼養之畜禽種類與相關證書上登載不符者。 	

3 農業金融協助措施

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

公告高雄縣等十五縣市為辦理「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地區，貸款項目及額度如附錄（4）。貸款利率由年息1.25%調降為1%，本金可以寬緩二年，利息可以寬緩一年，由「農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最高九成保證，並免收保證手續費。截至2010年5月31日止，累計核貸2,704件，金額33.87億元。

低利貸款中新增「蘭花（含種苗、相關設施及設備）」項目，貸款額度每坪最高一萬元，貸款期限最長七年，本金寬緩期限最長二年，一共有二十一家受災蘭園申貸，申貸額度計1.5億元，已核貸二十一家，核貸總金額1.3億元。

在漁業部分，也增加「龍膽石斑」的貸款額度，由每公頃100萬元提高為800

萬元；「石斑」由每公頃100萬元提高為500萬元，貸款期限最長為七年。

舊的農業貸款免利息展延

風災之前已經辦理專案農貸的受災農漁民，可以展延二年，免收的利息由政府補貼。截至2010年5月31日止，累計核准7,452件，金額78.25億元。

損毀的擔保品由金融機構承擔

2009年9月12日發布「金融機構承受災區放款擔保品全部毀損或滅失補助辦法」，災區的農地、魚塭與其他農業相關設施擔保品全部毀損或滅失者，由金融機構承受，政府在金融機構所承受金額的範圍內，最高給予八成的補助。

「莫拉克風災輔導專案貸款」

針對不符合「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資格，但符合「莫拉克風災產業輔導專案措施」資格的受災農漁民，提供「莫拉克風災輔導專案貸款」。



陳武雄主委關切蘭花園。

MORAKOT

提供受災農漁民融資輔導

由農業金庫派駐各區的輔導員輔導農（漁）會，並協助受災農漁民辦理貸款；同時放寬申辦規定、延長貸款受理期限及資金動用期限。

4 農田、魚塭流失埋沒救助

農委會補助，縣市政府發放

按照經濟部主管「水災公用氣體與油料管線輸電線路災害救助種類及標準」的規定，農田及魚塭流失、埋沒可獲得災害救助金，農田每公頃流失救助10萬元、埋沒5萬元。

然而，莫拉克風災造成全台約8,617公頃農田流失、埋沒，以及三十六處魚塭塭堤崩塌及埋沒，因為災情嚴重，行政院在2010年8月28日指示農委會在「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中編列經費，補

助縣（市）政府辦理。

農委會在與縣（市）政府研商之後，決定由中央補助縣（市）政府救助金80%，其餘20%由縣市政府自籌。縣（市）政府檢附明細表及收據之後，即可向農糧署及漁業署申請核撥補助款。對於編定為「農牧用地」而目前供農作使用之耕地、原住民保留地或已登錄之水田、旱田，流失的部分每公頃同樣救助10萬元，埋沒的每公頃救助5萬元，由實際從事耕作的農戶具領。

截至2010年3月31日為止，共計有十一縣市辦理完成農田流失、埋沒的勘查認定，合計救助面積3,780公頃，救助金額2億5,329萬元。魚塭的部分，埋沒救助0.7公頃、塭堤崩塌21,064立方公尺，已完成的救助金額146萬5千元。



台東縣農田埋沒情景。

表4-9 莫拉克颱風農田流失埋沒救助經費表

縣市別	合計		流失		埋沒	
	面積	救助金額(千元)	面積	救助金額(千元)	面積	救助金額(千元)
合計	3,779.80	253,290	1,286.00	128,600	2,493.80	124,690
苗栗縣	0.55	48	0.40	40	0.15	8
台中縣	5.56	301	0.45	45	5.11	256
南投縣	107.49	7,825	49.00	4,900	58.49	2,925
雲林縣	12.46	730	2.13	213	10.33	517
嘉義縣	734.96	50,767	280.38	28,038	454.59	22,729
台南縣	172.74	10,028	27.81	2,781	144.93	7,247
高雄縣	1,256.30	82,137	386.45	38,645	869.85	43,492
屏東縣	1,032.45	61,086	189.27	18,927	843.18	42,159
台東縣	446.49	39,809	349.69	34,969	96.80	4,840
嘉義市	10.80	561	0.42	42	10.38	519

資料截止日期：2010年3月31日

表4-10 莫拉克颱風魚塭埋沒、崩塌救助統計表

縣市別	合計		塭堤崩塌		埋沒	
	立方公尺/ 公頃	救助金額 (千元)	立方公尺	救助金額 (千元)	公頃	救助金額 (千元)
合計	21,064/0.7	1,465	21,064	1,430	0.7	35
南投縣					0.7	35
嘉義縣			56	17		
臺南市			1,232	139		
屏東縣			19,776	1274		

農田埋沒情景。

MORAKOT

5 漁船受損救助

救助遭漂流木撞擊之漁船

為協助漁民修復被漂流木撞擊的船體或螺旋槳，農委會在2009年10月2日發布「八八水災漂流木撞擊漁船（筏）致受災專案救助計畫」，按照漁船噸位發給5千元至7萬5千元不等的救助金，漁筏部分則發放5千元救助金。所需經費由農委會補助80%，其餘20%由縣（市）政府支應。至2009年12月31日止，一共核發給2,341艘船筏，農委會負擔的部分合計3,915萬餘元。

漁船筏相關救助方案

這次將符合經濟部「水災公用氣體與油料管線輸電線路災害救助種類及標準」的受災漁船納入救助對象，由各縣（市）政府辦理。共有201艘受災漁船（筏），發放救助金額231萬元。

另依據「台灣地區遭難漁船筏救助要點」，在海上作業的漁船因風災而全毀或半毀者，也可向漁業署申請救助，計有一艘符合資格，救助金額為1萬元。



屏東地區漁船遭漂流木撞擊沉沒。



鹽埔漁港漂流木。

好香、好濃、 好營養的幫補啊

—產業基金助台灣牛一「幣」之力

自2007年8月1日開始，從酪農們每公斤生乳扣0.1元匯聚起來的牛乳產業基金，在八八水災的關鍵時刻幫助了酪農自己，為三十七個受災戶送上最即時的幫助；而酪農之間的情義相挺，更是滋潤人心的「精神牛奶」，增補大家重新再起的動力。走過WTO的衝擊，面對國外低價乳品、牛肉的競爭，碰上數十年難得一見的水災，無論什麼困境，台灣酪農產業依舊以台灣牛的精神，勇往直前，從不後退。

「當時很多酪農都有相同的處境，水還沒退完，電還沒來，沒辦法用機器擠奶，只能大家幫忙一頭一頭徒手擠奶，沒人幫忙的話，根本擠不完。」酪農協會顏志輝理事長回想莫拉克離境後，酪農們接力用人工擠奶的情景。很難想像不到半個月之前，大家還為無奶可擠而傷透腦筋。

台灣牛「過猶不及」的八月天

2009年8月的南台灣，居高不下的氣溫簡直快把人蒸發，牧場裡的牛也熱到像中

暑一樣食慾不振，泌乳量跟著減少大約二成。焦急的酪農一籌莫展，農委會則建議消費者暫時改喝調味乳或優酪乳等國產乳製品，大家都盼望老天能降溫，讓乳牛泌乳量能恢復以往的盛況。

誰知道，幾天之後的一場颱風不但淹沒了牧場，倖存的牛隻也面臨必須「緊急擠奶」的窘狀，因為乳牛若超過三天沒有擠奶，就會有感染急性乳房炎風險。一個月內經歷兩種極端的困境，不但考驗台灣牛，更考驗飼養台灣牛的酪農們。



顏志輝說：「當時溪水淹過農舍，許多乳牛、設備、甚至房舍就這樣被沖走，損失相當嚴重。」鹽水酪農產銷班的李曾金汶，經營的達霖牧場水淹達一米二，機具壞了、草料泡水壞了、牛隻也流失。那時候很多酪農都跟他一樣沿著河流下游去找牛，四處打探流失牛隻的下落，很多牛隻是在河中的沙洲上找到的，還要找吊車吊上來，過程很艱辛。

「精神牛奶」滋潤人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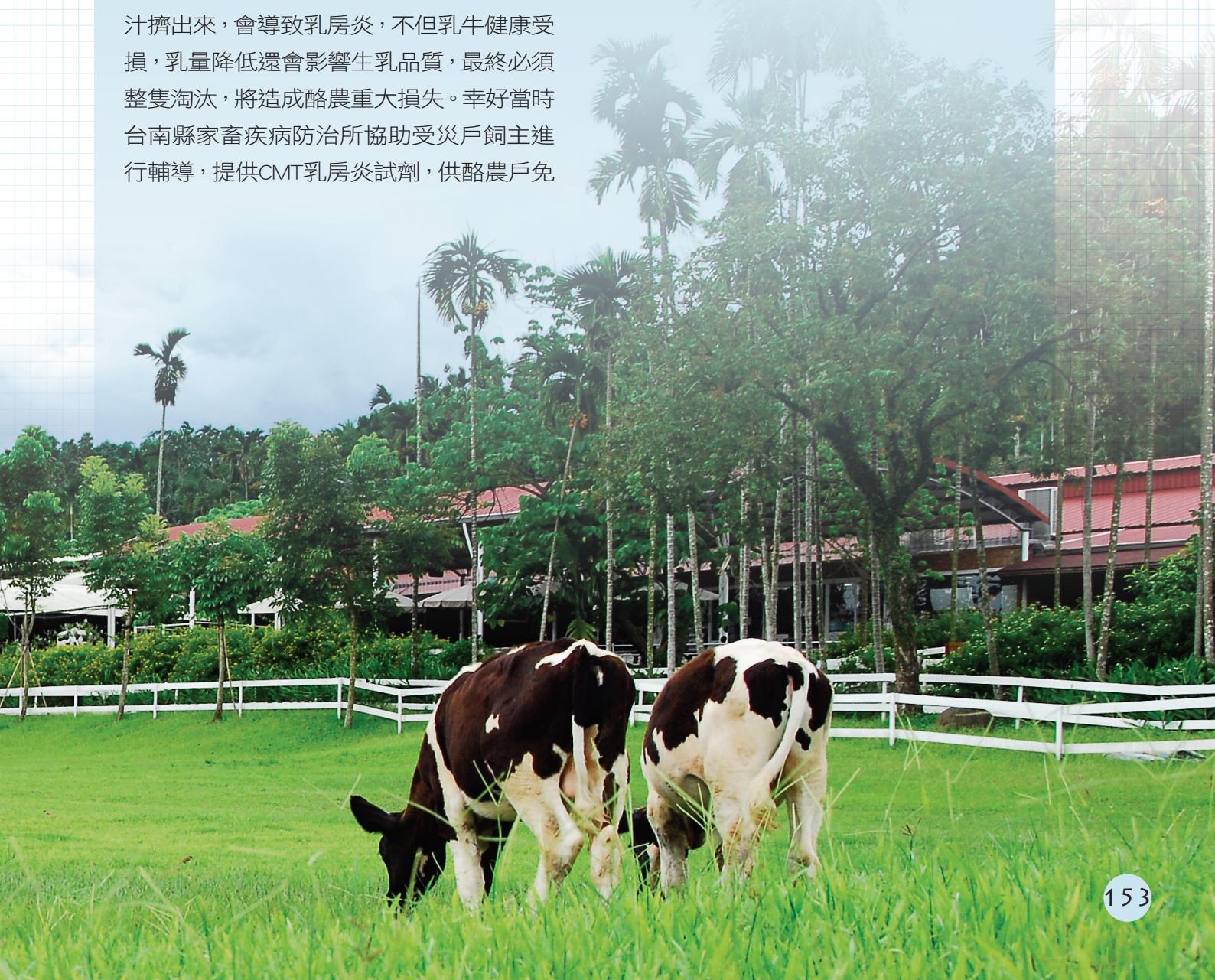
八八風災共有三百七十三頭乳牛死亡，活下來的乳牛因長時間浸泡污水，除了未癒合的傷口感染，造成膿瘍之外，各種病菌隨著大水四處流竄，牛隻就算沒有直接淹到水也可能遭到感染，如果不趕緊把乳汁擠出來，會導致乳房炎，不但乳牛健康受損，乳量降低還會影響生乳品質，最終必須整隻淘汰，將造成酪農重大損失。幸好當時台南縣家畜疾病防治所協助受災戶飼主進行輔導，提供CMT乳房炎試劑，供酪農戶免

費取用，讓災後的牛隻病情迅速受到控制。

李曾金汶千辛萬苦找回來的牛，因為大水到了第三天還沒退去，無法擠乳，在家人、鄰坊合力之下將牛隻遷到沒有淹水的酪農家先行寄放，並在產銷班班長王龍同號召下，協調鄰近的光泉公司的酪農前往幫忙，以徒手將乳汁擠出，很克難地完成班長交付的使命。王龍同更號召班員捐款十三萬餘元，協助李曾金汶解決當下的困境。



中華民國酪農協會理事長顏志輝。





酪農引導牛隻涉水撤離。（照片提供／酪農協會）

類似的互助故事，在一座座受災牧場裡上演著。災後第一時間的酪農受災戶，必須一面清理家園，一面照顧生病的乳牛，若非互相扶持、彼此幫助，根本無法撐過那段人仰馬翻的時光；也正是在這樣的情義相挺中，人性的光明與良善展露無遺，如同鮮乳般滋潤人心，化成度過難關的養分。

點滴匯聚而成的產業基金

另一位嘉義民雄的酪農戶林仲信，受災情況也很嚴重，設備毀了、牛隻流失了一百多頭，場內僅剩不到十頭的牛，草料也都嚴重受損。當時顏志輝理事長雖然自己的綠盈牧場也因風災待整，但立即趕赴林仲信牧場探視，並代向牛乳產業基金爭取特案發給三萬元慰問金給受災酪農戶。

加發慰問金看似簡單，然而，慰問金來

源的牛乳產業基金，成立之初卻歷經千辛萬苦。顏志輝說：「從第一、二屆的吳理事長到我任內，都談過產業基金的問題。之後在農委會編列預算，協助酪協舉辦兩場共識營，讓大家一起來討論成立與繳費方式，才將討論多年的牛乳產業基金催生出來。」

牛乳產業基金的推動歷經如此多年，主要問題癥結在於「收取費用機制的建立」。顏志輝表示：「像養豬產業服務費用從九十二年就開始收取，他們在肉品市場交易時，每頭收取服務費十元。而酪農因為絕大多數產品都是直接跟乳品業者交易，所以缺乏一個統一的機制來進行收費。最後我們一戶一戶宣導，一戶一戶簽下扣款同意書，才讓乳品廠同意協助扣款，把機制建立起來。」

但這是眾人之事，還須經由農委會舉辦的酪農共識營及酪農代表大會決議，開始推動牛乳產業基金，在2007年完成七場基金成立說明會之後，正式成立。

「產業基金成立後兩年，碰到莫拉克颱風，被稱為『乳牛之鄉』的台南縣柳營鄉碰到溪水暴漲，繳交產業基金會員共有三十幾戶在風災中遭受損害。產業基金提撥慰問金，合計發放三十七戶酪農，發放補助款共一百一十四萬元。」顏志輝說：「相較於酪農的損失，每戶三萬元並不多，但是在第一時間親自送到每個受災戶手上，至少能協助他們初期重新購置牧草、清潔農舍，盡快恢復牧場的功能。」



成功轉型為三級產業、觀光休閒的綠盈牧場。



「其中也有人沒領取產業基金的慰問金，例如屏東縣萬丹鄉的沈靜妹，知道基金募集不易，說她自己損失沒那麼嚴重而婉拒了。」顏志輝說：「這次風災有很多辛酸，但是也有很多互相扶持的事情，讓人相當感動。」

五項提案獲回應，台灣牛勇往直前

風災後三天，農委會陳武雄主委來到柳營時，當場回應了受災酪農的五項提案，讓災後無助的酪農，彷彿打了一劑強心針。

災害是一時的，產業是永遠的。風災至今九個月，酪農受災戶的重建工作順利進行。顏志輝說：「這次的災後重建，農委會的幫助很大。當然，酪農們彼此之間的互相幫助，以及產業基金也都在最困難的時刻發揮了功能。」從每公斤生乳扣0.1元，一筆一筆匯聚起來的產業基金，在災後的關鍵時刻，猶如一杯香醇濃厚的鮮奶，滋養了酪農自己。

走過莫拉克的衝擊，台灣酪農產業秉持台灣牛的精神，繼續勇往前进！

產業基金小檔案

全　　名：「牛乳產業服務費用（產業基金）管理委員會」

成立時間：民國96年

目　　的：專款專用於台灣牛乳產業，包括產銷調節、解決產業問題等。

組織成員：由顏志輝擔任籌備委員會的召集人，委員會成員全數由酪農推選共同組成，自主監督收支、審查評估計畫經費。

收費標準：簽署扣款同意書的酪農，每公斤生乳自酪農帳戶扣0.1元，匯入中央畜產會牛乳產業服務基金專戶。

基金規模：截至2009年底，牛乳產業服務費用實際收入及利息計新台幣一千九百九十三萬餘元，加上畜產會核撥獎勵金新台幣二百九十萬餘元，總計約新台幣二千二百八十三萬餘元。



酪農秉持台灣牛的精神，挺過風災重新出發。